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基本工程儲備基金

分目：

總目 706－公路

綱領：

管制人員：路政署署長

局長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：

當局表示，「港珠澳大橋香港接線」的核准預算為 250 億 4720 萬元，而 2013 至 14 年的預算為 50 億 2949 多萬元。請問餘下撥款的使用時間表為何？如何能夠加快工程的進度？

提問人：林健鋒議員

答覆：

我們預算於 2012-13 年度完結前，使用香港接線工程項目的 250 億元核准預算中的 20 億元。2013-14 年度預算開支為 50 億元，而整筆撥款的餘下部分（約 180 億元）則計劃於未來 3 年（即 2014-15、2015-16 及 2016-17 年度）使用。香港接線工程預計於 2016 年年底完成。

我們於 2012 年 5 月批出工程合約，合約中清楚訂明工程時間表及完工日期。我們會按照合約條款密切監察工程進度，確保工程項目依時完成。

姓名：劉家強

職銜：路政署署長

日期：3.4.2013